

# 四、价格折扣文件

## 1、企业声明函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南京市生态环境监测监控中心）的（地表水应急监测多参数仪器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多功能水质测定仪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江苏国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30人,营业收入为2628.06万元,资产总额为1979.1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;

2. 硝态氮水质传感器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江苏国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30人,营业收入为2628.06万元,资产总额为1979.11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
3. 手持式数显水温计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青岛辰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8人,营业收入为800万元,资产总额为500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
4. 应急采样包-强光手电/防护头盔-头灯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深圳市神火照明有限责任公司,从业人员42人,营业收入为906万元,资产总额为100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
5. 应急采样包-防护头盔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盐城菱盾劳保防护用品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25人,营业收入为347万元,资产总额为230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
6. 应急采样包-频闪肩灯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江苏超盾保安器材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5人,营业收入为240.09万元,资产总额为19.33万元,属于微型企业;

7. 应急采样包-反光背心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南京金桥市场鑫荣服装经营部,从业人员40人,营业收入为90万元,资产总额为100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。

8. 标的名称：（地表水应急监测多参数仪器采购项目），属于（商业）行业；投标人为（江苏清全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954.6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39.84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江苏清全科技有限公司（加盖电子公章）

日期：2025年7月25日

## 2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无。